

证券代码：831516

证券简称：金科环保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4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代友炼、郑文涌、翟军、杨建英、王学林、孙红、刘俊波

监事：杨丽华、杨静、刘家洪 高级管理人员：代友炼、刘俊波、

王学林、谭洋华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刘俊波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史克通、张俊涛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就 2018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形成了《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就 2018 年议事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审核了《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形成了《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6号）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37号）。

（四）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了公司2018年财务运营情况。

（五）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核字（2019）0159号《关于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42号）。

（六）审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

的《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45 号）。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9）1570 号）。董事会对此非标准意见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40 号）。

（八）审议《关于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开发区支行申请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

公司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开发区支行申请 2000 万元委托贷款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期，现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展期，其中 700 万元展期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1300 万元展期至 2020 年元月 10 日。继续以公司自然人股东郑文涌 1000 万股、代友炼 633.43 万股、刘武松 325 万股、孙红 173 万股、李书华 126 万股、杨兴容 100 万股、王学林 90 万股、龙敏 60 万股、方大鹏 70 万股、熊亮 65 万股、严立 59 万股、张绿叶 71 万股，12 人合计 2772.43 万股股权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同时股东代友炼、王学

林、龙敏三人继续承担为 2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九）审议《关于公司法人申请银税贷个人授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的议案；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友炼先生曾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2019 年 5 月 14 日分别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 50 万元，授信期限 2 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 8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该授信额度发放到法定代表人帐户后，将全额转入公司帐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8 年 10 月 12 日，代友炼获得平安银行授信的 50 万元拆借给公司，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十）审议《关于提名宋鹏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董事杨建英女士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聘任宋鹏至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十一）审议《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方案，提出了公司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9年7月3日上午9:00时至11:00时 下午13:00时至
17:00时

(三) 登记地点：

湖北省荆州市东方大道69号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69号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16-8302986

传真：0716-8328393

邮政编码：434001

联系人：刘俊波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纪要》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纪要》

《董事杨建英的辞职报告》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